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淡水區公所 函

地址：251034新北市淡水區中山北路2段375號7樓
承辦人：莊儀惠
電話：(02)26221020 分機7605
傳真：(02)26292965
電子信箱：AV995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淡民字第11325931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二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5個附件，驗證碼：312DYR3FH）

主旨：檢送本區第九公墓（天元段250地號）之墳墓遷移公告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規定及申請人吳榮君113年4月23日申請書辦理。

二、隨文檢附墳墓照片、旨揭地號土地地籍圖及地籍資料，敬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(不含新北市政府)、新北市各區公所(除 新北市淡水區公所外)
副本：吳榮 君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4/26 16:18:35